

## 宿松方言的助詞“著”\*

黃曉雪

浙江工業大學人文學院

**提要** 從唐代開始，“著”就有了表動作完成和表狀態持續的用法。現代方言有的繼承了表狀態持續的用法，有的則繼承了表動作完成的用法。宿松方言屬於後一種情況。宿松方言裏的“著”雖然也可以表狀態持續，但很受限制。宿松方言表持續的語法成分主要是“倒”，而不是“著”。“著”的有限的表持續的用法是從表動作完成的用法產生出來的，是後起的，不是近代漢語表狀態持續用法的直接繼承。“著”在宿松方言中還用為事態助詞(相當於普通話的“了<sub>2</sub>”或“了<sub>1+2</sub>”)。事態助詞的用法也是從表動作完成的用法發展出來的。

**關鍵詞** 宿松方言、完成體、“著”

宿松縣位於安徽省西南角。《中國語言地圖集》將宿松方言劃歸贛語的懷嶽片。

助詞“著[·tʂo]”在宿松方言中有三種用法：(一) 作完成體助詞，如“吃著飯吃了飯”；(二) 用在句末，表事態出現了某種變化，如“天晴著天晴了”；(三) 用作持續體標記，如“渠臉一紅著她紅著臉”。我們把助詞“著”的這三種用法分別記作“著<sub>1</sub>”、“著<sub>2</sub>”、“著<sub>3</sub>”。

### 一 完成體“著<sub>1</sub>”

#### 1.1 用法

作完成體助詞是“著”常見的用法，大致相當於普通話的“了<sub>1</sub>”。“著<sub>1</sub>”可出現在以下幾種句法結構中：

甲、“動+著(+賓)”

- (1) 渠吃著飯在。他吃了飯。
- (2) 豬賣著幾多錢在了？豬賣了多少錢？
- (3) 家裏來著幾個客人。來了幾個客人了，
- (4) 我到著家。我到家了。

郭銳(1993, 1997)根據動詞的時間特性，從動詞的過程結構出發，把動詞分為狀態動詞、動作動詞和變化動詞三類。狀態動詞一般不表動作，沒有起點和終點，如“是、等於、在、像、歸屬於、敢、該”等，動作動詞表示的動作在時間上都有起點、續段和終點，如“洗、掃、看、掛、停、擺、擱、插、粘、貼、盛、企站、坐、困睡、靠、仰”等，變化動詞表示的動作不能持續，動作一開始就結束，即起點和終點相重合，如“回去、來、到、丟拋棄、

\* 本文為浙江省教育廳項目「類型學視野下的漢語方言助詞研究」(20070321)階段性成果。

結婚”等。“著<sub>1</sub>”可以後附於動作動詞(如例(1)(2))和變化動詞(如例(3)-(4))。

- (5) 牆上掛著一張畫。牆上掛了一張畫。
- (6) 門口坐著一個人。門口站了一個人。
- (7) 渠端著一碗飯。她端了一碗飯。
- (8) 房裏亮著燈。房裏亮了燈。

跟普通話不同，例(5)-(8)的“著”並不是表示持續，而是表示動作的完成或實現。一個動作完成之後能留下某種可以持續的狀態的動詞，當它帶“著”的時候，就只能是著眼於動作本身的完成或實現。

#### 乙、“動+補/動相補語+著(+賓)”

- (9) 我洗脫<sup>1</sup>著衣裳。我洗完衣服了。
- (10) 王伢領倒著錢在。小王領到了錢。
- (11) 天黑下來著在。天黑下來了。
- (12) 把雞跑脫著在。讓雞跑掉了。

位於“著”後的動詞的賓語一般有數量成分，如例(3)；如果沒有數量成分，則賓語通常為定指的，如例(1)(12)。

普通話的“了<sub>1</sub>”跟宿松方言的“著<sub>1</sub>”表示的語法意義雖然大體相當，但二者存在一些細微差別，主要有以下兩點不同：(一)普通話中，“了<sub>1</sub>”和“了<sub>2</sub>”可以配合使用，如“吃了飯了”，但兩個“了”不能連在一起；“著”不但可以跟表事態出現某種變化、相當於“了<sub>2</sub>”的句末助詞“在”配合使用，如例(10)，而且還可以連在一起，如例(11)(12)。(二)普通話中，“動+了<sub>1</sub>+賓”後面可以接後續小句，如“看了電影我就回家”、“她休息了一個月才去上班”，這類句子的“了”有強調動作或經歷完結的意義，“著”沒有這種用法，不能說“看著電影我就去家回家”、“渠歇休息著一個月只才去上班”，但如果將這裏的“著”換成表動作完了或完結的動相補語“脫”，句子便可成立，可見，“著<sub>1</sub>”的意義比“了<sub>1</sub>”要虛，是純粹的體標記。

“著<sub>1</sub>”還可用於祈使句句尾，帶有威脅、提醒、勸告等語氣意義。例如：

- (13) 你聽著！二回下次再罵渠他，我就不饒你。
- (14) 你莫把在人家胡倒著。你別被別人騙了。
- (15) 你把碗裏飯吃乾淨著。
- (16) 我叫你頭腦放清醒頭腦要清醒著！
- (17) 你一還是這樣調皮，就莫想念書著！你如果還是這樣調皮，就別讀書了！
- (18) 你今朝今天莫別去挖紅芋紅薯著。

“著”一般附於單個動詞或動結式後，較少用於動詞賓語後。當“著”所附的動賓結構為體詞性賓語時，句子須是表警告、禁止或勸阻的否定句，否則，就不能用“著”，“你今朝去挖紅芋紅薯著”不能成立，只有“你今朝莫別去挖紅芋紅薯著”才能成立。

“著”不用於連動結構，如不能說“哭著說”“騎著車上班”。

<sup>1</sup> “脫”在這裏作表動作完成或有了結果的動相補語(phase complement)。動相補語是比補語要虛，但比完成體助詞要實的成分，趙元任(1970)的 phase complement，呂叔湘先生譯作“動相補語”(趙元任 1979)。

## 1.2 來源

宿松方言的“著<sub>1</sub>”應是近代漢語時期表動作實現的“著”在方言中的遺留。一般認為，動態助詞“著”來源於附著義動詞。“著”在唐代就出現了表示狀態持續和動作實現的兩種用法。以下“著”表狀態持續的例子引自曹廣順(1995)：

- (19) 時徑山有盛名，常倦應接，訴于三姑。姑曰：皆自作也。試取魚子來咬著，甯有許鬧事。(李肇《國史補》)
- (20) 諸寺亦同此式，各揀擇好惡，皆返納官裏。得二色來，好者進奉天子，以充樂，惡者留著，納於官裏。(圓仁《入唐求法巡禮記》卷1)

“著”表動作實現的例子：

- (21) 師云：“若作一頭水牯牛，則屈著古人也。”(《祖堂集》卷九)
- (22) 佛向經中說著裏。(《敦煌變文集·父母恩重經講經文》)
- (23) 莫為此女損著府君性命，累及天曹。(《敦煌變文集·葉靜能詩》)

位於動詞後的“著”在魏晉南北朝有兩種意思：一是表空間位置的持續，這個“著”等於“在”；一是表位移的完成，這個“著”等於“到”。唐代“著”表狀態持續和表完成是表空間的“著”向時間的投射，相當於“在”的“著”由空間的持續變為時間的延續，逐漸演變為表持續的助詞，相當於“到”的“著”由空間的位移的完成變為動作在時間中的完成，逐漸演變為表完成的助詞。(蔣紹愚 2005)

近代漢語動態助詞“著”表動作實現和表持續的兩種用法在漢語方言中呈現出不同的走向：有的方言，如北京話，“著”繼承了表持續的用法，表動作實現用助詞“了”；而另一些方言，如宿松話，則繼承了“著”表動作實現的用法；還有一些方言，如上海話、長沙話、青田話、安慶話，“著”既表持續又表實現。

## 二 事態助詞“著<sub>2</sub>”

### 2.1 用法

“著<sub>2</sub>”用在句末，有成句的作用，表示動作或變化實現兼表事態出現了某種變化，或者只表示事態出現了某種變化，大致相當於普通話的“了<sub>2</sub>”或“了<sub>1+2</sub>”。“著<sub>2</sub>”可以出現在以下幾種句法結構中。

甲、“S+動/形+著”(S表示主語)

- (24) 我在床上困睡著。
- (25) 渠去割穀去著。
- (26) 人老著，身體也差著。
- (27) 渠裏頭毛一下白著。他的頭髮全部白了。
- (28) 你又把渠纏惹哭著。

例(24)-(27)“著”表示動作實現兼表事態出現了某種變化，相當於“了<sub>1+2</sub>”。例(28)的“著”只表示事態有了變化，不表示動作實現，“著”相當於“了<sub>2</sub>”。例(26)(27)如果只著眼於當前情況，“著”只表示事態有了變化。

乙、“S+動+補/動相補語+著”

- (29) 渠把你裏的車修起來著。  
 (30) 衣裳把在渠洗脫著。衣服被她洗完了。  
 (31) 穀曬倒著。穀曬好了。

丙、“S+動(+補)+賓+著”

- (32) 我將現在喜歡這個衣裳著。

例(32)的“著”跟謂語動詞的聯繫被賓語隔開，“著”表事態出現了某種變化並帶有確認、申明語氣。

例(29)-(32)的“著”都相當於“了<sub>2</sub>”，“著”都可用事態助詞“在”替換。句末助詞“著”和“在”有以下兩點差別。第一，“著”都用於已然語境，不能用於未然語境，如果事情還未發生，只是說話人預料將會出現某種情況時就不用“著”，因此，可以說“要落雨在”，但一般不說“要落雨著”。第二，“著”主要後附於“S+動/動結式”，極少後附於“S+動+賓”；而“在”既可後附於“S+動/動結式”，也可後附於“S+動+賓”，後者更常見。

丁、“S+太+動/形(+賓語)+著”

- (33) 你太急性著。  
 (34) 你就是太姑息著。  
 (35) 你就是太留渠裏面子著。你就是太給他的面子了。  
 (36) 這個人太冇得沒有骨氣著。  
 (37) 渠太不會做人著。

上舉例句的句末助詞“著”表示認定、申明的語氣。我們把這些例句的“著”看作“著<sub>2</sub>”的特殊一類。除例(34)(35)外，餘例“著”必須與表確認語氣的程度副詞“太”共現，如果去掉“太”，句末就不能用助詞“著”。例(34)(35)去掉“太”也可成立，是因為這兩例謂語前有副詞“就是”，“就是”同樣帶有確認的語氣。可見，這類“著”是受副詞“太”或“就是”的影響而產生的變體。

## 2.2 來源

“著<sub>2</sub>”當由“著<sub>1</sub>”演變而來。當後附“著<sub>1</sub>”的動詞的賓語提前或“V著”後面不出現賓語時，“著”便位於句末了。例如：

- (38) 衣裳洗脫完著。  
 (39) 豬跑著。

這種位於句末的“著”容易帶上對事態出現的變化加以確認的意義，“著”既可以看作後附於動詞或動結式，又可以看作後附於整個句子。句末的位置使“著”逐漸由後附於動詞或動結式發展為後附於整個句子，“著”可以後附於“S+動+賓”形式的句子表明：“著”已經虛化為一個事態助詞了。而“著”通常後附於“S+動/動結式”則又表明：“著”還滯留了動態助詞“著”粘附於動詞或動結式的特點。“著<sub>2</sub>”有時還保留有動作實現的語法意義，這是語法化的保持原則在起作用。“著<sub>1</sub>”發展到“著<sub>2</sub>”的過程可描述如下：

“著”用於句中 → 用於句末，既可以看作附著於動詞或動結式，又可以看作附著於整

個句子 → 附著於句子

表動作實現的動態助詞和確認事態出現某種變化的事態助詞關係密切，這在其他方言中也有所反映，如星子方言的“著”、吉水話的“裏”、南昌話的“了”、普通話的“了”都兼有動態助詞和事態助詞的兩種用法。

### 三 持續體“著<sub>3</sub>”

#### 3.1 用法

“著<sub>3</sub>”一般用於“一+動+著”結構，整個結構表示動作發生或實現後狀態或動作的持續，可以看作實現持續體，但以表持續意義為主。體標記“一”表示動作的發生或實現，往往同時兼表說話者的主觀態度，即認為動作的發生是出乎意料的、偶然的或不經意的。（關於宿松方言的體標記“一”筆者將另文討論）“著<sub>3</sub>”表動作或狀態的持續，它所後附的動詞只能是動作動詞，不能是狀態動詞和變化動詞，跟上述“著<sub>1</sub>”後附的動詞有所不同。例如：

- (40) 渠手一叉著腰。
- (41) 渠眼珠眼睛一腫著。她眼睛腫了。
- (42) 那個豬裏耳朵一牽著。那頭豬牽拉著耳朵。
- (43) 渠在床上□t'ai<sup>42</sup>躺著。他在床上躺著。
- (44) 我到渠家去看渠，渠家門一鎖著。我到他家去看他，他家門鎖著。
- (45) 渠在那裏魚一釣著，歌一聽著。他在那裏一邊釣著魚，一邊聽歌。

例(40)-(44)表示状态的持续，例(45)表示動作的持續。這類句子都帶有對動作或狀態進行描摹的特點。“一+動+著”後以不出現賓語為常。

“著”表示動作持續時，跟宿松方言位於動詞前的進行體標記“在”意義上有細微差別。“著”表示動作或狀態在某個時間線上的延續，“在”表示動作在某個時間點上的進行，因此，不能說“外頭外面落下著雨”，只能說“外頭在落雨外面在下雨”。宿松方言表動作或狀態持續的語法成分通常用“倒[·tau]”，如“你抱倒佢，我去洗衣裳你抱著孩子，我去洗衣服”，“著”用作持續體標記很受限制，一般只用於“一+動+著”結構，不能單獨使用。

“一+動+著<sub>3</sub>”已凝固成一個結構體，一般不能拆开使用，無論去掉“一”還是“著”，句子一般不能成立，或者即便成立，句子意思也要發生變化。如例(42)去掉“一”或“著”句子均不能成立；例(43)去掉“一”句子不能成立，去掉“著”句子也能成立，但就只表動作“□t'ai<sup>42</sup>躺”的實現，不表持續。

#### 3.2 來源

我們認為，宿松方言持續體“著”由完成體標記“著”轉化而來。動作的實現與持續是兩個密切相關的過程，某一動作一經實現，留下的便是動作或狀態的持續，因此，完成體標記“著”在一定的句法環境下有可能會向表持續的“著”轉化。宿松方言中，完成體標記“著”也可用於“一V”後，如：

- (46) 我把個樹丫一撇著下來。
- (47) 我裏的凳把在被渠他一坐著去。

例(46)(47)的“一+V+著<sub>1</sub>”跟“一+動+著<sub>3</sub>”有三點不同：(一)“一+V+著<sub>1</sub>”不是一個結構體，去掉“著”句子仍然成立，且意思基本相同，用“著”只是帶有一點強調動作的完成或實現的意味；“一+動+著<sub>3</sub>”是一個結構體，去掉“著”句子或者不成立，或者表持續的意義消失。(二)“一+V+著<sub>1</sub>”可以接表動作有了結果的趨向補語，“一+動+著<sub>3</sub>”不接這

類成分。

“著<sub>1</sub>”大概是在“一+V+著”結構中開始向持續體轉化的。“一+V+著<sub>1</sub>”的V大多為動作動詞，動作動詞都帶有可持續性的語義特徵，受這種語義的影響，“著”便有可能逐漸向持續體轉化，這是誘發“著”由實現體演變為持續體的句法環境。當“一+V+著<sub>1</sub>”能用於表某種動作或狀態正在持續的語境時，“著”便演變為持續體了。

宿松方言持續體“著”不是唐代表持續的“著”的遺留。如上所述，漢語史上表持續的“著”由位於狀態動詞後的附著義動詞“著”虛化而來。歷史上表持續的“著”與宿松方言的持續體“著”來源不同，所適用的句法環境也不一樣。

#### 四 “著”用於祈使句

近代漢語和某些方言中，“著”還可用作表祈使語氣的助詞。完成體標記“著<sub>1</sub>”在宿松方言中可用於祈使句句尾，如例(13)-(18)，但它還帶有表動作完成或實現的意義，因此還沒有完全語法化為表祈使語氣的助詞。我們認為，語氣助詞“著”由用於祈使句句尾的體助詞“著”語法化而來。宿松方言體助詞“著”用於祈使句句尾可以看作“著”由體助詞向語氣助詞轉化的中間環節。例(13)-(18)中，“著”為後附於謂詞性成分的完成體助詞，但由於祈使句表示的動作往往是沒有實現的，這樣“著<sub>1</sub>”表動作實現的意義就多少有所削弱。這個位於祈使句句尾的體助詞“著”有可能會進一步語法化為表祈使語氣的助詞。例(17)(18)的“著”後附於體詞性賓語後，已經偏離了動態助詞“著”粘附於動詞性成分的語法特徵，“著”也開始帶上了表祈使的語氣。如上所述，“著”在唐代就出現了作體助詞的用法，晚唐五代時期，可用作表祈使語氣的助詞。例如：

- (48) 道安答曰：“汝緣不會，聽我說著。”（《敦煌變文集·廬山遠公話》）
- (49) 裴對曰：“若怪即曳向下著。”（《因話錄》）
- (50) 試留青黛著，回日畫眉看。（《本事詩》）
- (51) 師云：“吐卻著。”（《祖堂集》卷7）
- (52) 師喚沙彌，沙彌應喏，師云：“添淨瓶水著。”（《祖堂集》卷5）

呂叔湘先生(1941)認為語氣詞“著”跟“者”同源。但是“著”是入聲字，而“者”是舒聲字。“者”作語氣詞比“著”出現得早，二者在用法上也存在差別。“者”在唐代除了表祈使語氣外，還表假設、提示、停頓和肯定的語氣，而“著”作語氣助詞在唐代一般只表祈使。表祈使語氣時，“著”和“者”也有分別。“用‘者’時句中一般有表使令義的動詞出現，如‘宜令’‘令’‘請’之類，而用‘著’時一般不用這類字眼，往往直接訓示採取何種行為”。從以上情況看，表祈使語氣的“著”跟“者”恐怕沒有來源上的關係。

表祈使的“著”用於句末，作為體助詞的“著”也可位於句末，如：

- (53) 便把西堂鼻孔拽著。（《祖堂集》卷14）
- (54) 岩云：“黑風猛雨來時作摩生？”師云：“覆蓋著。”（《祖堂集》卷5）
- (55) 把筆顛倒勾著，語顏子曰：“你合壽年十九即死，今放你九十合終也。（《敦煌變文集·搜神記》）
- (56) 師入園中，見一株菜，畫圓相裏卻，謂眾曰：“輒不得損著者個。”眾僧更不敢動著。（《祖堂集》卷15）

例(53)(54)的“著”表持續，例(55)(56)的“著”表動作的實現。在我們看來，這種用於句末的體助詞“著”最有可能向表祈使的助詞轉化，條件是“VP著”進入祈使句。位於句

末的助詞“著”本來沒有表祈使的意義，是祈使句的句式義使“著”逐漸帶上了表祈使的語氣。

#### 參考文獻

- 曹廣順. 1995. 《近代漢語助詞》。北京：語文出版社。
- 郭銳. 1993. 〈漢語動詞的過程結構〉，《中國語文》6。
- 郭銳. 1997. 〈過程和非過程——漢語謂詞性成分的兩種外在時間類型〉，《中國語文》3。
- 蔣紹愚. 2005. 《近代漢語研究概要》。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呂叔湘. 1984. 〈釋《景德傳燈錄》中“在”“著”二助詞〉，《漢語語法論文集(增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
- 呂叔湘主編. 1999. 《現代漢語八百詞》。北京：商務印書館。
- 梅祖麟. 1988. 〈漢語方言裏虛詞“著”字三種用法的來源〉，《中國語言學報》3。
- 孫錫信. 1999. 《近代漢語語氣詞》。北京：語文出版社。
- 王力. 1980. 《漢語史稿》。北京：中華書局。
- 吳福祥. 1996. 《敦煌變文語法研究》。長沙：嶽麓書社。
- 邢向東. 2004. 〈論現代漢語方言祈使語氣詞“著”的形成〉，《方言》4。
- 許小明、周玲玲. 2000. 〈江西吉水話的“裏”探微〉，《吉安師專學報》1。
- 徐陽春. 1999. 〈南昌方言的體〉，《南昌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3。
- 查清蘭. 2001. 〈星子方言的“著”字〉，《南昌職業技術師範學院學報》2。
- 趙元任著、呂叔湘譯. 1970/1979. 《漢語口語語法》。北京：商務印書館。
- 趙元任(Chao, Yuen-ren). 1970.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Second Printing.
- 中國社會科學院和澳大利亞人文科學院. 1987. 《中國語言地圖集》。香港：朗文出版有限公司。

## The Particle *Zhe* of Susong Dialect

HUANG Xiaoxue

**Abstract** *Zhe*(著) as a realized aspect marker and a continuous aspect marker emerged in the Tang dynasty. Some contemporary dialects inherit the use of the continuous aspect marker while others inherit the use of the realized aspect marker. In Susong dialect, *zhe*(著) can be used to indicate the continuous aspect only in a few cases and the grammatical element as the continuous aspect is usually not *zhe*(著) but *dao*(倒). The continuous aspect marker *zhe*(著) in Susong dialect, which does not directly inherit the use of the continuous aspect marker *zhe*(著) in modern Chinese, comes from the use of the realized aspect marker and emerges later. *Zhe*(著) is also used as an aspectual expression, which is on equal terms with  $le_2$ (了<sub>2</sub>) or  $le_{1+2}$ (了<sub>1+2</sub>) in putonghua, and this use of *zhe*(著) is developed from the realized aspect marker *zhe*(著) too.

**Keywords** Susong dialect, realized aspect, *zhe*(著)